

附件 4:

# 广州美术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

## 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

本人是参加 2025 年广州美术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，已认真阅读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》（九）中关于考试的纪律和违规处分的内容，知悉广州美术学院发布的相关博士招考信息。

本人遵守广州美术学院 2025 年关于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相关规定，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1. 保证在报名及初、复试过程中，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填报，如实、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、资格审核材料。如提供任何虚假、错误信息，不论何时，一经查实，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、录取资格，直至学籍。
2. 自觉服从广州美术学院的统一安排，接受校方的管理、监督和检查。
3.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、考场规则，诚信考试，不违纪、不作弊。
4. 保证考试过程不录音、不录像，不保存和传播考试有关内容。
5. 保证本次考试过程中不造谣、不信谣、不传谣。

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，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，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此处粘贴身份证头像面图片

承诺人签名：\_\_\_\_\_

(手写)

2025 年 月 日